
神木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四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本报告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可能对本公司债券偿付以及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本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第一节 风险提示及说明”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1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3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4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4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4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7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7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7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7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8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8
四、 资产情况.....	18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0
六、 负债情况.....	20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2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3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3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3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3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3
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3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4
财务报表.....	2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6

释义

本公司、发行人、公司、神木国资	指	神木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人、实际控制人	指	神木市人民政府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本报告	指	神木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4 年）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6 月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6 月末
上年、上年度	指	2023 年度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神木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债券持有人	指	通过认购、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的专业投资者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次债券发行签订的《神木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受托管理人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神木能源集团、能源集团	指	陕西神木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能源集团石窑店矿业	指	神木能源集团石窑店矿业有限公司
水务集团	指	神木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登记机构、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证券业协会	指	中国证券业协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公司章程	指	《神木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注：1、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主要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系四舍五入所致；

2、本报告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神木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神木国资
外文名称（如有）	-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子荣超
注册资本（万元）	4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400,000
注册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 滨河新区金控大厦十四层 1405 室
办公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 滨河新区金控大厦十四层 1405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19300
公司网址（如有）	-
电子信箱	863991436@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马奎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财务总监
联系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滨河新区金控大厦十四层
电话	0912-8339300
传真	0912-8338210
电子信箱	863991436@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神木市人民政府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神木市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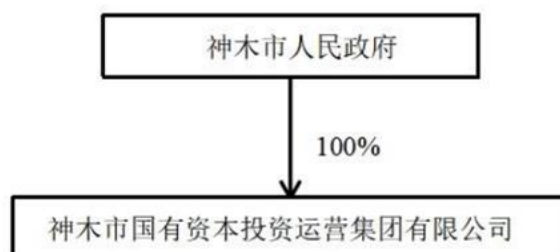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控股股东神木市人民政府持有本公司 100.00%股份，所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不存在股权受限的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实际控制人神木市人民政府持有本公司 100.00%股份，所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不存在股权受限的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是 ☒否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0.0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子荣超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郑平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杨剑、王彦荣、子荣超、杨小平、乔承飞、张健、李丽拴

发行人的监事：赵和平、李治佳、贾伟国、王建斌、刘鹏

发行人的总经理：子荣超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马奎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贺玉军、马奎、董强、孟志亮、高耀、杨洁、袁丹

注：根据《神木市人民政府关于郑平任免职的通知》（神政任字〔2024〕48 号），2024 年 8 月 21 日，神木市人民政府任命郑平同志为神木国资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作为神木市最主要的国有资产运营管理主体，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和广阔的发展前景。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国有资本投资、运营管理，从事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国有股权投资、产业投资、产业投资基金的发起和管理（仅限自有资金）。（凡涉及前置许可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秉承服务重点项目及产业发展这一宗旨，通过整合分散的国有资本，实现对其他资本的引导，加快重点项目的建设，同时加大对中小企业的扶持力度，为加速神木市城市化和现代化进程服务。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煤炭开采及销售业务、供水业务、代建业务、租赁业务和其他主营业务。

（1）煤炭开采及销售业务。

公司煤炭业务分煤炭开采和煤炭销售两个环节。其中，煤炭开采主要由子公司神木能源集团下属神木能源集团石窑店矿业有限公司等开展。公司拥有石窑店矿井位于陕西省神木市东北部、府谷县西部，井田面积 103.80 平方公里，煤层赋存稳定，煤质优良，具有低灰、低硫、低磷、高挥发分、高发热量等特点，是优质动力、化工、工业和民用煤。

公司煤炭开采后的销售工作主要由下属子公司神木能源集团煤炭运销有限公司负责。运销公司负责公司全部煤炭贸易业务，运销公司自行组织煤源，寻找下游客户，并分别签署年度购销合同，经营模式主要为以销定购，在下游客户发出订单需求后通知上游供应商进行供货，自行承担采购成本，煤炭上下游交易价格随行就市，如出现采购与销售价格倒挂，公司需承担市场风险。

（2）供水业务

公司水务板块业务运营主体为子公司神木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为神木市城区、榆神工业园区、神木市锦界工业园区、大保当工业园区、上榆树岭工业园区、石窑店工业园区等区域供应工业和生活用水。公司水务业务主要的供水水库为瑶镇水库和采兔沟水库，公司子公司神木水务集团下属神木市水务集团采兔沟水库供水有限公司负责采兔沟水库日常管理、库区移民和水源地保护工作，向锦界南区、清水工业园区供水。公司子公司神木水务集团下属神木市水务集团瑶镇水库供水有限公司负责瑶镇水库日常管理、库区移民和水源地保护工作，向神木市自来水公司、神海水务公司、锦界国华电厂供水，并负责坝下输水管口费用的收取工作。

近年来，公司实行市场化运作，目标化管理，绩效化考核，成本费用得到有效控制，水务业务发展良好。同时，用水企业平稳健康发展，用水量稳步上升，公司与园区用水企业建立起良好的合作关系，水费回收率基本达到 100.00%。

（3）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公司的基础设施建设板块业务主要由子公司神木城投公司负责经营，主要业务为开发建设神木县保障性住房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017 年后，公司新确立了代建管理的业务模式，在该业务模式下，神木城投公司与神木市发改局等项目建设委托单位及项目的具体使用单位订立三方协议，作为项目的建设管理者管理项目施工进度等情况。该业务模式中，神木城投公司的主要收入为代建管理费，总金额根据项目的总投资规模采取累进制的方式按照一定比例收取，并根据项目的具体进度确认收入。

（4）租赁业务

公司租赁业务主要围绕名下产业中心大楼、金控大厦以及供热管道的对外租赁展开。

（5）其他业务

公司其他业务板块主要包括担保业务、石油销售业务、物业服务、会务服务及其他农产品及药品等销售业务，整体收入规模相对较小，但对公司主营业务板块形成了有益的补充。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①煤炭行业

自 2000 年起，世界煤炭产量和消费量呈现持续增长，成为增长最快的能源。我国是世界第一大煤炭生产国和消费国，第三大煤炭资源储量国。我国富煤缺油少气的能源结构决定了煤炭是我国经济运行中不可或缺的能源。煤炭工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基础产业，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时期的重要支柱产业。煤炭是中国重要的基础性能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3 年全年能源消费总量 57.2 亿吨标准煤，比上年增长 5.7%。煤炭消费量增长 5.6%；煤炭消费量占能源消费总量的 55.3%。近年来，随着政府对产能控制、打击超产及非法矿的推进，以及煤炭扭亏脱困相关政策落地，改革红利将逐步释放，未来年度产能过剩问题将逐渐解决，产业结构将得以改善，煤炭行业资源将向优势企业积聚，行业效益快速下滑的局面有望得到缓解，公司在行业内竞争力将进一步加强。

②水务行业

水务行业是指由原水、供水、节水、排水、污水处理及水资源回收利用等构成的产业链。我国是一个人口大国，拥有较大的用水需求，提高公共供水普及率、建设完善安全的供水体系，是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保障。

未来中国供水和污水处理市场需求巨大。供水方面，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和城镇化水平的提高，城镇用水，尤其是居民生活用水将呈现出稳步增长的趋势。根据我国规模以上水务企业销售收入年复合增长率，结合我国水务行业发展现状及规划，以 10% 的行业增速对我国规模以上水务企业销售收入未来 5 年进行预测，预计到 2026 年，我国规模以上水务企业销售收入有望达 5625 亿元。中国现有供水企业区域经营分散，将为各类水务投资公司的购并发展带来巨大的潜在市场机遇。此外，水价形成机制的合理化改革，水务项目运营的改善、管理水平的提升和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通过应用新技术、新工艺与设备运营的优化降低运营成本，都将给专业化的投资运营商带来较大的投资收益以及管理收益，水务行业将有巨大的发展空间。

③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城市化水平是衡量国家现代化程度的重要标准之一，是城市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条件，城市基础设施的逐步配套和完善，对改善城市投资环境、提高经济效率、发挥城市经济核心区功能等有着积极作用，对城市土地增值、房地产业发展、商业服务业的繁荣以及地方经济的发展有着明显的拉动作用。因此，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发展一直受到各级政府

的高度重视，并得到了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扶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3 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509,708 亿元，比上年增长 2.8%。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03,036 亿元，比上年增长 3.00%。2023 年全国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增长 5.90%。基础设施投资力度与规模不断扩大，承担了我国经济增长的主力军作用。未来一段时间，我国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仍将保持持续增长的态势。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煤炭销售	29.69	20.04	32.50	91.09	20.51	10.36	49.51	85.48
供水	1.79	0.26	85.24	5.50	1.59	0.28	82.33	6.62
代建	-	-	-	-	0.03	-	100.00	0.12
租赁	0.58	0.36	38.02	1.77	0.67	0.42	37.65	2.78
产品销售	0.28	0.26	5.51	0.84	0.60	0.57	3.75	2.48
其他主营业务	0.26	0.06	78.69	0.79	0.60	0.04	92.81	2.51
合计	32.59	20.98	35.63	100.00	24.00	11.67	51.36	100.00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煤炭销售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44.76%，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93.44%，变动超过 30%，主要系本期煤炭开采销售量增加，单位成本相比上年同期增长导致。

产品销售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53.33%，营业成本较上年减少 54.39%，变动超过 30%，主要系本期农产品销售量较上年同期降低导致。

其他主营业务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56.67%，营业成本较上年减少 50.00%，超过 30%，主要系本期国资运营公司确认的资金使用费收入减少导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作为神木市最主要的国有资产运营管理主体，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和广阔的发展前景。公司秉承服务重点项目及产业发展这一宗旨，通过整合分散的国有资本，实现对其他资本的引导，加快重点项目的建设，同时加大对中小企业的扶持力度，为加速神木市城市化和现代化进程服务。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资产管理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实现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公司作为神木市最主要的国有资产运营管理主体，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和广阔的发展前景。公司秉承服务重点项目及产业发展这一宗旨，通过整合分散的国有资本，实现对其他资本的引导，加快重点项目的建设，同时加大对中小企业的扶持力度，为加速神木市城市化和现代化进程服务。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资产管理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实现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宏观经济周期波动风险

煤炭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同时，公司投资收益受煤炭行业的影响也较大。煤炭行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基础性行业，与宏观经济密切相关，受电力、冶金、建材、化工等上下游行业影响较大，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对煤炭消费行业产生重大的影响，并影响到煤炭行业和煤炭企业的运行。如果未来经济增长放慢或出现衰退，将对公司业务、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负面影响。

（2）多行业经营风险

公司的经营领域包括煤炭业务、贸易业务、水务业务、担保业务等行业板块，涉及多个细分行业。多元化的产业发展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分散单一业务的市场集中风险，但也增加了公司跨行业经营的风险。同时，公司经营范围较为分散致使下属企业较多，现有业务的整合发展和新领域的拓展将对其管理水平的提升和内部控制提出更高要求。

（3）项目投资风险

公司以符合国家和陕西省的产业发展政策、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重点领域、重点产业为投资对象，但由于煤矿项目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等业务一般投资期限较长，退出时间以及获取收益的稳定性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另外随着项目源以及投资规模不断增大，公司将面临更大的对外融资需求，筹资压力也将随之增大，可能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压力，使得项目的投资面临一定风险。

采取的措施：

公司是神木市最重要的国有资产运营平台，在当地具有重要的地位。公司将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加强风险监测及把控，及时防范处理风险。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在实际控制人授权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运营的能力。

公司成立后，建立健全了各项管理制度，注意规范与公司股东之间的关系。目前，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1、资产独立情况

所有与公司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均归公司所有，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对其资产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其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有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制定了明确清晰的人事、劳动和薪资制度。公司所有员工均按照严格规范的程序招聘录用，并按照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的要求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按程序产生，不存在违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处工作并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没有在股东单位和其他单位兼职或领取薪水；公司员工不从股东单位领取工资，股东单位员工也未从公司领取工资。

3、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制定了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管理制度及内部审计制度，财务内控制度健全。公司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独立在银行开设账号，依法独立纳税；在经营活动中，独立支配资金与资产。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其自身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设立了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各机构和部门之间分工明确，独立运作，协调合作。公司根据相关法律，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和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的办公场所和经营场所与股东完全分开，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况。

5、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在出资人授权范围内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拥有独立和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有效组织和实施各项经营业务；公司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及其经济发展战略，审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方针和投融资计划，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关联交易遵守国家有关规定，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的是行业之间的公允价格，按照独立企业之间的交易计价结算，合同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1、关联交易基本原则

关联交易的价格或者取费原则应根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的确定，任何一方不得利用自己的优势或垄断地位强迫对方接受不合理的条件。

公司的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评估师、独立财务顾问。

2、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在进行关联交易时，公司通过与关联方签订关联交易合同，明确相关关联交易的标的、定价原则、交易额以及双方应遵循的权利和义务，以规范双方之间的交易。

公司或子公司拟与公司关联方进行关联交易的，须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后进行。提交会议决策的关联交易议案应当就该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定价政策、交易的必要性和可行性作出详细说明。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如下：

（1）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高于 3,000 万元（不含 3,000 万元）或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以上的，必须向董事会报告，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后提交公司出资人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出资人批准后实施。

（2）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300 万元（不含 300 万元）至 3,000 元（含 3,000 万元）之间或在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以上 5%以下时，必须向董事会报告，并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报公司出资人备案。

（3）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300 万元以下（含 300 万元），必须向总经理报告，由公司总经理批准决定。审查有关关联交易的合理性时，应当考虑以下因素：①如该项关联交易属于向关联方采购或销售商品的，则必须调查该交易对公司是否有利。当公司向关联方购买或销售产品可降低公司生产、采购或销售成本的，相关决策权限审批层应确认该项关联交易存在具有合理性。②如该项关联交易属于提供或接受劳务、代理、租

赁、抵押和担保、管理、研究和开发、许可等项目，则公司必须取得或要求关联方提供确定交易价格的合法、有效的依据，作为签订该项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神木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神木 01
3、债券代码	240536.SH
4、发行日	2024 年 1 月 30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 月 31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1 月 31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1 月 31 日
8、债券余额	3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240536.SH
债券简称	24 神木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一、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 1、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决定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发行人将不晚于票面利率调整实施日前的 1 个交易日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如有）的公告。发行人决定不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则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发行人行使下次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前继续保持不变。 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公司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二、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未触发 三、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未触发和执行，未对投资者权益造成不利影响。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40536.SH
债券简称	24 神木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措施承诺、交叉保护条款、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公司关于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承诺正常履行中，未触发相应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债券代码：240536.SH

债券简称：24 神木 01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神木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涉及
募集资金总额	3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 30.0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其中 14.00 亿元用于置换发行人用自有资金偿还的“20 神木 01”回售公司债券本金，剩余不超过 16.00 亿元用于偿还其他到期债务。根据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和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及其他资金使用需求等情况，发行人未来可能调整用于偿还到期债务的明细情况。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涉及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涉及
变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涉及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30.0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16.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偿还银行贷款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14.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偿还“20 神木 01”回售公司债券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涉及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涉及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涉及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涉及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涉及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涉及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涉及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涉及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涉及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涉及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涉及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涉及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涉及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涉及

（六）募集资金合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截至报告期末，所有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其中 14.00 亿元用于置换发行人用自有资金偿还的“20 神木 01”回售公司债券本金，剩余不超过 16.00 亿元用于偿还其他到期债务。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和使用是否合规	☒ 是 ☐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涉及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	无

（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涉及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涉及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240536.SH

债券简称	24 神木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2、偿债计划：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3、偿债保障措施：（1）制订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2）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4）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5）设立偿债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6）严格的信息披露；（7）其他保障措施；（8）交叉保护条款；（9）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偿债计划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不涉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和增信机制。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货币资金	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等
预付款项	预付神木县生产发展基金管理中心款项等
存货	合同履行成本等
长期股权投资	对陕煤集团神木红柳林矿业有限公司、陕煤集团神木柠条塔矿业有限公司、陕煤集团张家峁矿业有限公司等联营企业的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对陕西榆林能源集团榆神煤电有限公司、陕西榆林煤炭运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陕煤曹家滩矿业有限公司、陕西小保当矿业有限公司等投资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探采矿权、软件等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1,570,540.64	1,637,816.67	-4.11	-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00.00	8,000.00	0.00	-
应收票据	5,517.23	9,141.25	-39.64	主要系水务集团子公司瑶镇水库及采兔沟水库应收票据到期承兑减少
应收账款	39,951.35	21,432.21	86.41	主要系陕西神木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煤炭运销新增应收国能神东煤款 12,267 万元
应收款项融资	14,759.67	27,451.32	-46.23	主要系能源集团石窑店矿业本期应收票据到期承兑
预付款项	480,596.98	410,107.06	17.19	-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其他应收款	227,531.86	258,918.46	-12.12	-
存货	483,150.66	464,559.82	4.00	-
合同资产	1,618.54	2,177.21	-25.66	-
持有待售资产	1,043.19	1,043.19	0.00	-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资产	29,712.98	29,712.98	0.00	-
其他流动资产	57,884.72	60,001.42	-3.53	-
债权投资	34,664.02	32,119.02	7.92	-
其他债权投资	4,800.00	4,800.00	0.00	-
长期应收款	174,536.83	172,616.50	1.11	-
长期股权投资	1,686,214.58	1,432,390.73	17.72	-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1,447,581.55	1,310,843.83	10.43	-
投资性房地产	126,595.20	128,273.89	-1.31	-
固定资产	407,351.00	416,520.73	-2.20	-
在建工程	245,413.32	213,556.67	14.92	-
使用权资产	1,246.05	1,246.05	0.00	-
无形资产	575,015.95	574,705.97	0.05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173.30	1,165.30	0.69	-
递延所得税资 产	30,070.68	32,479.29	-7.42	-
其他非流动资 产	7,831.66	9,846.32	-20.46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该类别资产 非受限部分价值）	资产受限 部分账面 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 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 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570,540.64	22,553.70	-	1.44
投资性房地产	126,595.20	67,626.77	-	53.42
合计	1,697,135.84	90,180.47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90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61 亿元，收回：0.63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89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1.49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35%，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 是 ☒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 完全执行 ☐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1.60 亿元和 48.3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6.27%。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45.36	45.36	93.77%
银行贷款	-	3.01	-	3.01	6.2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3.01	45.36	48.37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5.00 亿元，且共有 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68.97 亿元和 77.70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2.6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45.36	45.36	58.38%
银行贷款	-	6.17	22.60	28.77	37.0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3.57	3.57	4.59%
合计	-	6.17	71.53	77.70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5.00 亿元，且共有 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31,218.22	191,018.22	-83.66	主要系归还长安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9,200.00	9,900.00	-7.07	-
应付账款	63,062.26	91,869.93	-31.36	主要系工程款应付账款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369.45	557.82	-33.77	主要系子公司预收款项较年初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226,845.66	160,402.39	41.42	主要系子公司预收煤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3,513.59	25,375.72	-46.75	主要系支付已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23,172.12	18,996.50	21.98	-
其他应付款	453,170.82	368,580.55	22.95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106.59	108,093.48	-71.22	主要系归还到期债务及子公司归还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6,592.42	18,072.54	47.14	主要系预收煤款待转销项税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225,834.95	201,527.96	12.06	-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付债券	453,593.04	153,364.92	195.76	主要系新增债券融资所致
租赁负债	503.87	503.87	0.00	-
长期应付款	476,939.13	501,951.69	-4.98	-
预计负债	66,533.51	66,533.51	0.00	-
递延收益	792.24	792.24	0.0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5,903.13	192,248.70	12.3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2.95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9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陕煤集团神木红柳林矿业有限公司	否	25%	煤炭开采	207.18	163.63	71.99	50.46
陕煤集团神木柠条塔矿业有限公司	否	24%	煤炭开采	202.75	161.71	64.24	47.07
陕煤集团神木张家峁矿业有限公司	否	45%	煤炭开采	109.53	83.24	37.59	26.14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33.47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27.25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6.22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23.61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发行人合并口径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投资者可以至发行人、主承销商处查阅上述备查文件。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神木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4 年)》之盖章页)

神木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神木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705,406,411.48	16,378,166,699.80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000,000.00	8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55,172,271.60	91,412,464.31
应收账款	399,513,511.71	214,322,092.32
应收款项融资	147,596,711.70	274,513,206.10
预付款项	4,805,969,835.23	4,101,070,636.90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2,275,318,645.32	2,589,184,593.64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4,831,506,644.06	4,645,598,223.38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16,185,388.45	21,772,075.17
持有待售资产	10,431,888.47	10,431,888.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7,129,817.78	297,129,817.78
其他流动资产	578,847,207.61	600,014,232.93
流动资产合计	29,203,078,333.41	29,303,615,930.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346,640,153.85	321,190,153.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48,000,000.00	48,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1,745,368,305.32	1,726,165,030.54
长期股权投资	16,862,145,802.14	14,323,907,304.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475,815,526.72	13,108,438,303.3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投资性房地产	1,265,951,985.16	1,282,738,857.22
固定资产	4,073,509,969.43	4,165,207,329.00
在建工程	2,454,133,157.29	2,135,566,731.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12,460,489.69	12,460,489.69
无形资产	5,750,159,464.01	5,747,059,693.27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1,733,018.11	11,653,018.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0,706,766.91	324,792,858.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316,633.65	98,463,196.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424,941,272.28	43,305,642,965.87
资产总计	76,628,019,605.69	72,609,258,896.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2,182,222.22	1,910,182,222.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92,000,000.00	99,000,000.00
应付账款	630,622,598.79	918,699,289.79
预收款项	3,694,513.67	5,578,222.12
合同负债	2,268,456,637.50	1,604,023,912.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135,135,890.12	253,757,246.28
应交税费	231,721,188.87	189,964,966.66
其他应付款	4,531,708,191.75	3,685,805,527.51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1,065,879.94	1,080,934,845.28
其他流动负债	265,924,201.60	180,725,386.41
流动负债合计	8,782,511,324.46	9,928,671,618.8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2,258,349,466.02	2,015,279,560.74
应付债券	4,535,930,396.33	1,533,649,185.64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5,038,719.70	5,038,719.70
长期应付款	4,769,391,265.18	5,019,516,885.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665,335,085.03	665,335,085.03
递延收益	7,922,350.00	7,922,3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59,031,346.44	1,922,487,040.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400,998,628.70	11,169,228,826.63
负债合计	23,183,509,953.16	21,097,900,445.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85,880,000.00	285,88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9,666,361,353.66	9,328,902,682.44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6,258,215,807.39	5,548,582,889.11
专项储备	530,285,679.99	431,846,427.06
盈余公积	4,083,990,806.74	4,083,990,806.74
一般风险准备	34,316,008.45	34,316,008.45
未分配利润	27,432,662,579.30	26,562,011,103.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291,712,235.53	50,275,529,917.51
少数股东权益	1,152,797,417.00	1,235,828,533.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444,509,652.53	51,511,358,451.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6,628,019,605.69	72,609,258,896.67

公司负责人：子荣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奎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少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神木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96,060,581.76	9,431,719,545.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4,668,673,600.00	3,968,673,600.00
其他应收款	471,299,730.37	486,477,706.86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7,129,817.78	297,129,817.78
其他流动资产	344,750,395.69	357,903,311.28
流动资产合计	13,277,914,125.60	14,541,903,981.5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203,052,903.85	172,602,903.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48,000,000.00	48,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21,610,928,217.73	19,035,389,094.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285,169,440.18	5,338,992,215.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128,989,126.50	128,989,126.50
固定资产	1,074,599.98	1,223,361.25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4,786,695.17	4,786,695.17
无形资产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980,206.58	153,980,206.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435,981,189.99	24,883,963,603.89
资产总计	41,713,895,315.59	39,425,867,585.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1,182,222.22	1,901,182,222.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09,608,170.89	114,326,479.73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844,200.00	11,418,072.97
应交税费	214,813.51	599,807.51
其他应付款	293,106,059.91	287,345,068.88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0,943.39	722,369,908.73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707,456,409.92	3,037,241,560.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4,535,930,396.33	1,533,649,185.64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租赁负债	2,558,240.71	2,558,240.71
长期应付款	340,070,620.47	312,910,620.4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8,123,062.71	321,578,756.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36,682,320.22	2,170,696,803.43
负债合计	6,144,138,730.14	5,207,938,363.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85,880,000.00	285,88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6,174,135,716.53	5,907,077,045.31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1,670,779,166.71	961,146,248.43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4,083,960,124.21	4,083,960,124.21
未分配利润	19,355,001,578.00	18,979,865,804.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569,756,585.45	34,217,929,221.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713,895,315.59	39,425,867,585.45

公司负责人：子荣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奎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少鹏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259,485,394.92	2,399,901,300.33
其中：营业收入	3,259,485,394.92	2,399,901,300.33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2,652,256,367.52	1,605,598,624.70
其中：营业成本	2,098,013,366.93	1,167,296,653.43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308,980,800.91	151,227,407.59
销售费用	53,414,084.48	68,451,484.20
管理费用	218,488,707.30	232,269,960.04
研发费用	-	380,764.53
财务费用	-26,640,592.10	-14,027,645.09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	-
加：其他收益	557,056.71	3,344,287.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00,395,973.00	3,829,121,736.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	-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6,085,831.82	610.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318.73	19,148.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87,275.4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04,244,570.20	4,626,875,733.59
加：营业外收入	9,607,340.11	3,298,525.70
减：营业外支出	18,393,712.09	44,335,973.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95,458,198.22	4,585,838,285.69
减：所得税费用	173,946,484.97	137,078,648.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21,511,713.25	4,448,759,636.8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21,511,713.25	4,448,759,636.8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3,121,511,713.25	4,448,759,636.84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55,651,475.59	4,355,876,097.5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5,860,237.66	92,883,539.2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9,632,918.28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9,632,918.28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9,632,918.28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09,632,918.28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31,144,631.53	4,448,759,636.8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65,284,393.87	4,355,876,097.5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860,237.66	92,883,539.27
八、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子荣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奎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少鹏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814,160.96	44,979,093.25
减：营业成本	-	-
税金及附加	286,386.10	633,032.55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9,260,097.70	25,601,442.64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4,330,590.65	4,394,354.48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	-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63,230,782.92	3,497,521,105.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9,959.48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64,569,091.25	3,511,871,369.34
加：营业外收入	38,908.08	46,552.89
减：营业外支出		2,216,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64,607,999.33	3,509,701,922.23
减：所得税费用	4,472,225.36	2,505,271.1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60,135,773.97	3,507,196,651.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60,135,773.97	3,507,196,651.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9,632,918.28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9,632,918.28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09,632,918.28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69,768,692.25	3,507,196,651.04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子荣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奎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少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54,316,954.86	2,817,643,328.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016,679.22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6,209,885.01	1,004,731,775.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66,543,519.09	3,822,375,104.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3,365,349.88	954,954,975.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0,943,586.28	427,562,532.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7,487,489.02	1,000,383,160.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8,591,591.66	1,542,324,828.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00,388,016.84	3,925,225,496.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155,502.25	-102,850,392.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2,365,166.67	111,764,985.7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79,193,245.40	997,285,214.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9,400.00	57,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475,998.06	560,031,885.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9,143,810.13	1,669,139,584.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6,659,364.78	2,856,703,717.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9,598,087.30	216,871,9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782,896.06	3,003,22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8,040,348.14	3,076,578,842.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1,103,461.99	-1,407,439,257.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4,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1,772,283.28	308,783,72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0	164,65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1,772,283.28	528,339,7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06,702,378.00	364,402,37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65,129,142.49	321,649,918.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6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60,000.00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1,791,520.49	786,052,296.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0,019,237.21	-257,712,576.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2,760,272.97	-1,768,002,227.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52,629,681.74	13,013,249,986.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79,869,408.77	11,245,247,759.04

公司负责人：子荣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奎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少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221,740.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718,624.95	195,847,448.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940,364.98	195,847,448.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649,321.30	24,097,476.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43,988.54	15,370,339.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8,566,859.28	648,894,129.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2,160,169.12	688,361,944.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219,804.14	-492,514,496.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7,365,166.67	110,064,985.7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5,680,000.00	711,519,018.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075,998.06	365,583,885.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121,164.73	1,187,167,888.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42,441.00	15,756,620.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92,669,368.30	1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755,998.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567,807.36	175,756,620.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553,357.37	1,011,411,267.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99,032,517.11	99,242,333.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08,992,517.11	99,242,333.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8,992,517.11	-99,242,333.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5,658,963.88	419,654,437.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95,739,672.20	5,468,804,884.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60,080,708.32	5,888,459,322.32
----------------	------------------	------------------

公司负责人：子荣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奎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少鹏

